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监事会 2015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通知发出的时间和方式：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 2015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3 月 13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监事。

二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：

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2015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于 2015 年 3 月 17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 3 名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三、议案的审议情况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期投入资金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行为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，内容及程序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期投入资金 445.87 万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15 年修订）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同意公司本次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,000 万元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五年三月十七日